

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宁教办函〔2022〕40号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国家 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局，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厅直属中小学校：
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是教育部为深入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深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推进教育现代化和高质量发展而建设的教育平台。为加快“互联网+教育”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建设与应用方案》，将国家平台与宁夏教育云平台应用紧密结合起来，推动全区教育数字转型和智能升级，现就做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统筹协调，推进融合应用

各地各学校要坚持应用为王，把平台应用作为贯彻落实“双减”政策、深化教育评价改革、赋能教育质量提升等的有效载体和重要途径，加强统筹规划，细化工作措施，健全保障机制，推进平台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各市、县（区）教育局要认真落实

《宁夏中小学教育平台应用积分细则》(见附件),研究制定平台应用推进工作方案,定期开展应用培训和量化考核,指导教师、学生和家长积极使用平台开展教育教学和管理实践,构建“线上线下、课内课外”互融互通的教育新生态。

二、强化资源整合,促进共建共享

平台向各级各类教育及社会免费提供优质数字资源,涵盖专题教育、课程教学、课后服务、教师研修、家庭教育、教改实践等多种类别,包括同步课程、数字教材、教学课件、学科工具、试卷题库等多种形式,覆盖教育各学段各学科各教材版本。各地各学校要充分用好平台资源,避免重复开发、重复购买、造成浪费。各市、县(区)教育局要把资源应用纳入学校教学管理基本要求和教育督导评价重要内容,指导学校落实资源应用考核激励措施,促进教师利用资源提高备课效率、创新教学模式、开展智能研修、优化作业管理、减轻过重负担、服务全面育人。各地各学校要依据教情学情,组织教师深入研究学科内容、课程结构和教学设计,整合和开发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和其他特色资源,并及时上传平台,实现共享共用。

三、强化融合创新,切实减负增效

各地和学校要立足教育改革发展实际,推进平台应用融入日常教学、网络教研、管理评价、智慧作业、家校共育等全流程各环节,推动教育理念更新、模式变革。落实“双减”要求,充分发挥国家平台在服务学生自主学习、服务教师改进教学、服务农

村提高质量、服务家校协同育人、服务“双减”和“停课不停学”中的重要作用，推进平台广泛应用，促进智慧教育发展。加强教学应用，促进教师常态化应用教学助手、学科工具等，开展课前导学、在线备课、互动授课、智能组卷等，增强学生学习体验，提高课堂教学实效；依托宁夏数字学校进行直播辅导、在线答疑，扎实做好“5+2”课后服务，培养学生自主学习和自我管理能力和自我管理能力。加强管理应用，利用教育云机构空间、宁教云APP等，推进教务公开、德育管理、后勤服务、家校沟通等高效集成、一网协同，提高教学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加强研修应用，利用课程社区、名师工作室等，组建网络研修共同体，开展集体备课、评课议课、主题研讨、资源共享等，推进教师专业发展和能力提升。加强创新应用，促进平台在智慧课堂教学、精准学情分析、创新素养教育、校园现代治理等多场景、个性化应用，推进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各市、县（区）教育局和学校要严格按照宁夏教育云平台应用接入标准，将自建的教育应用系统规范接入宁夏教育云平台，促进教育数据整合汇集、互联互通。对未接入应用的项目，自治区教育厅将不予验收。

四、强化培训考核，提升应用实效

各地各学校要加强平台应用培训，与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教师信息素养测评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强化依托平台资源开展应用培训。各市、县（区）教育局要把平台应

用纳入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考核、“互联网+教育”专项督导、示范省（区）建设工作考核、智慧校园标杆校评星定级等，定期开展应用督查工作，确保平台发挥最大效益。各学校要把平台应用纳入教师工作管理办法，与“互联网+教育”应用大赛获奖情况、“三个课堂”开课情况、学科精品课入选情况等综合考量，作为教学成果认定、职称评聘、评优选先等方面的重要依据。自治区教育厅将开展平台应用专项督查，对应用情况不好的市、县（区）进行通报。

五、强化宣传推广，推动开放共享

各地各学校要加大宣传推广力度，积极发动学生、教师、家长使用平台资源，体验平台功能，全面了解平台资源结构、专业水准、功能设计、使用方法等，切实增进广大师生和社会各界对线上教育发展的理解与认同。加强学生应用指导，引导学生科学认识、检索、鉴别、选择和使用平台资源，提高数字化学习和创新能力，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快乐成长。要持续加强国家平台与教育云融合应用，不断总结经验成果、凝练典型案例，依托各级教育融媒体进行广泛宣传推广，形成“成熟一个、示范一个、带动一片”的良好局面，推动优质教育资源惠及更多学校师生，助推教育高质量发展。各市、县（区）教育局要加大典型培育、模式提炼和经验交流工作力度，将形成的典型案例与经验做法及时报送自治区教育厅。

附件：宁夏中小学教育平台应用积分细则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宁夏中小学教育平台应用积分细则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积分规则	积分对象	最高年度积分
1	教学	线上备课	通过教育云备课功能开展备课活动并保存备课资源。	每月以全区平均积分为基准,按百分比进行增减量积分。	教师	240
2		互动授课	通过教育云授课功能开展课堂教学活动,每次使用时长不低于15分钟。		教师	240
3		课后辅导	通过数字学校进行在线辅导(每次时长不低于20分钟)、学业答疑等活动。		教师	120
4		三个课堂	通过教育云开展“三个课堂”,每次主讲端、接收端的开课时长不低于20分钟。		学校	180
5		教学资源	通过教育云上传个人原创的、非重复性的高质量资源,包括微课、慕课、同步课程、课件、教案、教学文章等。		教师	180
6	研修	研修活动	通过教育云进行线上教师研修活动,包括培训、交流、指导课、听评课等。		教师	120
7		教研资源	通过教育云上传分享优质教研资源。		教师	180
8		教师测评	通过教育云进行教师信息素养测评。		教师	120
9	评价	学生评价	通过教育云记录学生学习情况,进行精准化学情分析,展示学生作品、班级风采、荣誉表彰等,上传与管理班级学生德育和行为情况等。		教师	120
10		教师评价	通过教育云记录教师教学情况,进行教师专业发展评价。		学校	120
11	管理	校务管理	利用校务管理系统,开展流程审批、通知公告、会议安排、教师考勤、问卷调查、数据上报等校务管理工作。		学校	120
12		教务管理	通过教务管理系统,开展入学、选课、排课、排考等教务管理工作。		学校	120
<p>说明: (1) 学校最终积分为教师平均分与学校积分之和,所在县区积分为辖区学校平均分。 (2) 教师部分积分将纳入当年继续教育学分,共计10学分。</p>						